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22058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1段59號
承辦人：許綾娟
電話：02-22722181-1152
傳真：02-29688410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教字第11201300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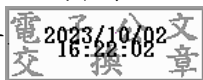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校113學年度日間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並轉知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112年10月12日(星期四)下午2時至10月23日(星期一)下午4時30分止。
- 二、放榜日期：112年12月1日(星期五)。
- 三、招生學系：美術、書畫藝術、雕塑、古蹟藝術修護、視覺傳達設計、工藝設計、圖文傳播藝術、電影與中國音樂等9學系。
- 四、招生名額、學系篩選條件、資料審查項目等相關訊息，請詳見本校招生簡章。洽詢電話02-2272-2181分機1110至1116。
- 五、招生簡章公告網址：<https://aca.ntua.edu.tw/article.aspx?ca=273&id=927>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、註冊組



依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